附件2-2

岳阳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2021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项目单位： 岳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主管部门： 岳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2年 6 月 14日

岳阳市财政局（制）

|  |
| --- |
| **一、项 目 基 本 概 况** |
| 项目负责人 | 李建军 | 联系电话 | 0730-8708336 |
| 项目地址 | 岳阳市经开区白石岭南路158号 | 邮 编 | 414000 |
| 项目起止时间 | 2021年 1 月起至 2021 年 12 月止 |
|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 1786.43 |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 954.52 | 实际支出（万元） | 849 | 结余（万元） | 105.52 |
| 其中：中央财政 |  | 其中：中央财政 |  | 其中：中央财政 |  | 其中：中央财政 |  |
| 省财政 |  | 省财政 |  | 省财政 |  | 省财政 |  |
| 市财政 | 1786.43 | 市财政 | 954.52 | 市财政 | 849 | 市财政 | 105.52 |
| 县市区财政 |  | 县市区财政 |  | 县市区财政 |  | 县市区财政 |  |
| 其它 |  | 其它 |  | 其它 |  | 其它 |  |
|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
| 支出内容 | 实际支出数 | 会计凭证号 | 备注 |
| 项目资金直拨区财政 | 99.69 | 岳财市社指单[2021]0205号 | 因残保金需根据本年度入库数拨付，第二批到位时间为2022年初，项目结算时间跨年度 |
| 残疾人康复 | 3.8 | 3月7号；12月18、32号 |
| 残疾人托养 | 112.04 | 6月30号；8月5号；12月42、43、53号 |
| 残疾人助学 | 6.4 | 12月50号 |
| 残疾人就业 | 170.43 | 3月9号；5月13号；9月6、12号；10月21号；11月24号；12月8、13、24、28、36、46、47、55、31、41、45、48、51号 |
| 残疾人文化体育 | 226.89 | 6月17号；8月9、10、12、14号；9月15、16、20号；10月5、14、15、18、20号；11月20、21、26号；12月26、56号 |
| 其他残疾人事业 | 168.07 | 2月19、25、24、42号；3月13、15号；4月15号；5月12号；6月6、13、15号；7月15、16号；8月5、6、15、18、19、20、21、23号；9月5、13、14、17号；10月6、18号；11月10、12、16、19、21、28号；12月10、1114、29、34、40、54号 |
| 残疾人扶贫 | 61.68 | 6月10号；7月11号；8月15、24号；10月5号；11月6、10、13号；12月18、20、25、27、29、30、38、49、61、62、64号； |
| 支出合计 | **849** |  |
| **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
|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 期 目 标 | 实际完成 |
| 目标1：残疾人创业扶持56名已开展创业的残疾人对象；目标2：残疾人托养1135名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目标3：0—17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568人；目标4：贫困精神残疾人康复救助项目433人；目标5：残疾人基本型辅具适配12547人次；目标6：假肢、矫形器装配212例；目标7：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950户（省政府重点民生实事任务） | 目标1：残疾人创业扶持56名已开展创业的残疾人对象；目标2：残疾人托养1135名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目标3：0—17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568人；目标4：贫困精神残疾人康复救助项目433人；目标5：残疾人基本型辅具适配13649人次；目标6：假肢、矫形器装配212例；目标7：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1001户 |
|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指标（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 项目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残疾人创业扶持 | 29名 | 29名 |
| 指标2：残疾人托养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 | 2004名 | 2004名 |
| 指标3：0—17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 | 541人 | 完成541人 |
| 指标4：贫困精神残疾人康复救助项目 | 400人 | 400人 |
| 指标5：残疾人基本型辅具适配 | 10280人次 | 已确定任务数10700人次，预计9月完成适配 |
| 指标6:假肢、矫形器装配 | 287例 | 已确定任务数287例，预计9月完成适配 |
| 指标7：省政府重点民生实事项目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 950户 | 1001户 |
| 质量指标 | 指标1：残疾人创业扶持 | 29名 | 29名 |
| 指标2：残疾人托养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 | 2004名 | 2004名 |
| 指标3：0—17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 | 541人 | 完成541人，康复效果良好 |
| 指标4：贫困精神残疾人康复救助项目 | 400人 | 完成400名贫困精神残疾人住院及服药治疗，治疗效果良好 |
| 指标5：残疾人基本型辅具适配 | 10280人次 |

|  |
| --- |
| 已确定任务数10700人次，预计9月完成适配 |

 |
| 指标6：假肢、矫形器装配 | 287例 | 已确定任务数287例，预计9月完成适配 |
| 指标7：省政府重点民生实事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 950户 | 全市完成1001户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任务 |
| 时效指标 | 指标1：残疾人创业扶持 | 29名 | 2021年底完成 |
| 指标2：残疾人托养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 | 2004名 | 2021年底完成 |
| 指标3：0—17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 | 541人 | 2021年底完成 |
| 指标4：贫困精神残疾人康复救助项目 | 400人 | 2021年底完成 |
| 指标5：残疾人基本型辅具适配 | 10280人次 |

|  |
| --- |
| 已确定任务数10700人次，预计9月完成适配 |

 |
| 指标6：假肢、矫形器装配 | 287例 | 已确定任务数287例，预计9月完成适配 |
| 指标7：省政府重点民生实事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 950户 | 2021年底完成 |
| 成本指标 | 指标1：残疾人创业扶持 | 29名 | 21.35万元 |
| 指标2：残疾人托养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 | 2004名 | 127.19万元 |
|  | 指标3：0—17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541人 | 568人 | 144.2万（按照1500元每人每月的标准，中央、省级和地方财政按比例分摊） |
|  | 指标4：贫困精神残疾人康复救助项目400人 | 433人 | 34.35万（按照住院4000元每人，服药1000元每人的标准，市区两级按比例分摊） |
|  | 指标5：残疾人基本型辅具适配 | 10280人次 | 60万元 |
|  | 指标6：假肢、矫形器装配 | 287例 | 96万元 |
|  | 指标7：省政府重点民生实事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 950户 | 51万 |
| 项目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所有指标受助残疾人满意度95%以上 |  | 切实减轻了残疾人家庭经济负担，经济效益良好 |
| 社会效益指标 | 所有指标 |  | 受助残疾人满意度95%以上 |
| 生态效益指标 | 所有指标 |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所有指标受助残疾人满意度95%以上 |  | 受助残疾人满意度95%以上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98 |
| 评价等次 | 优秀 |
| **四、评价人员** |
| 姓名 | 职称/职务 | 单 位 | 签字 |
| 李正望 | 副理事长、党组成员 | 市残联 |  |
| 戴述广 | 办公室主任 | 市残联 |  |
| 陈泽君 | 康复科科长 | 市残联 |  |
| 沈伟凤 | 教就科科长 | 市残联 |  |
| 尹纲 | 维权科副科长 | 市残联 |  |
| 杨晓洁 | 办公室科员 | 市残联 |  |
|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项目单位意见：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填报人（签名）：杨晓洁 联系电话：0730-8708336

|  |
| --- |
| **五、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一）项目基本概况**2020年我会有编制24人，实有在职在编人员24人，退休13人，临聘人员5人。内部机构包括4个科室、2个中心（市残疾人就业管理服务中心和市残疾人康复管理服务中心合并为残疾人服务中心）。我会从事的工作包括残疾人康复、就业扶贫、教育、文化体育、助残宣传、维权信访、基层组织建设等等，工作内容涉及残疾人生活中的点点滴滴，汇聚了卫生、教育、民政、住建、体育、文化等诸多部门的职能。到1-12月份专项资金收入1786.43万元，总支出849万元（其中指标拨区财政99.69万元）。**1、全市中心工作出新出彩。落实省重点民生实事方面，**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任务1000名，实际完成1410名，完成率155.4％。岳阳楼区、平江县、临湘市被省残联评为优秀等次县市区。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任务950户，实际完成1001户，完成率105.4％。岳阳县、临湘市、平江县被省残联评为优秀等次县市区。两项省重点民生实事产生了良好民生效应和社会反响，市残联被省残联评为优秀等次市州，被市政府评为全市实事办理先进单位。**完成市政府重点工作方面，**“做好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和残疾人托养服务工作”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市政府将开展残疾人托养服务列为重点工作，明确任务2004名，实际完成2034名。汨罗市残疾人托养服务流程规范、监管到位。**筹办省残运会方面，**充分认识主办城市参赛成绩对于省残运会举办的特殊意义，扎实抓好前期筹备和备战参赛工作，积极开展残疾人运动员选材和训练工作。临湘市、湘阴县、岳阳县、平江县领导重视，组织得力，选拔效果好。全市从1600多名残疾人中预选出153人，已选送60名运动员到长沙、株洲训练基地进行了为期6个月的集训。运动员训练热情高、夺金信心足。**2、残联主责主业落实落细。康复服务全面提升。**开展精准康复服务行动，为18573名残疾人实施基本康复服务，康复服务率96.69%；为10699名残疾人提供辅具适配服务，辅具适配率99.04%。**教育助学持续推进。**为1051名残疾学生、困难残疾人家庭子女提供助学补贴200.48万元。全市有41名残疾考生被高校录取。22名到省特教中专就读。**就业创业深入实施。**完成845名残疾人的实用技术培训，扶持106名残疾人自主创业。就业援助月、转移就业、居家灵活就业等多措并举，帮助更多残疾人实现就业增收。组队参加全省第四届残疾人岗位能手职业技能竞赛，1人获得第一名、被省人社厅授予“湖南省技术能手”，代表湖南参加全国比赛获得第六名。组队参加湖南省第三届盲人保健按摩技能比武大赛，6人参赛，4人获得“全省十强”，排名全省第三。华容县就业服务抓得主动。临湘市创业扶持做得扎实。岳阳县阳光增收抓出了成效。**示范引领更加广泛。**全市先后有2人被评为全国残疾人工作先进个人，4人被评为全省自强模范，4个集体和个人被评为全省助残先进集体和个人。我市6名残疾人运动员在西安全国残运会上夺得一金三银一铜的历史最好成绩。选送作品参加全省残疾人文化周活动，获一等奖2个、二等奖1个、三等奖2个。一批残疾人当选各级人大代表 、政协委员，积极参政议政。**权益保障更加充分。**11.7万名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92%**。**发放残疾人机动车燃油补贴6876名，补贴资金178.77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惠及137.63万人次，累计发放补贴近1亿元。**助残服务更加完善。**开展“联村联户、四帮四促”行动，直面残疾人困难需求，助力改善残疾人生活品质。市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实施助残公益项目15个，筹集款物340.9万元，惠及近3万名残疾人，助残公益慈善影响力不断提升。市爱心助残志愿者协会和18个爱心助残志愿者工作站，深入开展“把爱送进家”志愿服务活动29场次，帮扶2400余名困难残疾人。**3、残联组织自身建设有位有为。残疾人事业发展支撑更加有力。**全年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7914人，新增483人，共征收入库残保金7700.87万元，其中市本级入库4019.99万元，分别增长11.63%和17.71%。扎实开展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全市共完成对140401名残疾人和1901个村（社区）的数据调查录入，大数据作用初步显现。全年为22700名残疾人提供办（换）证服务，为2800人提供便民评残服务。**残疾人事业发展环境不断优化。**注重各种风险防控，保护残疾人个人信息安全。落实残疾人服务机构疫情防控和安全防范措施，为残疾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湘阴县为残疾人全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投保36.6万元，赔付73.4万元，赔付率132.7%。各专门协会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传递残疾人的心声诉求，将残疾人朋友联系团结得更加紧密。各县市区残联开拓进取，大胆创新，形成了工作特色，打造了工作亮点，蓄积了加快发展的强劲动力。1.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在部门资金使用过程中，市残联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加强管理，使项目实施组织有序，质量标准较高，时间进度较快。主要体现在：1、加强资金管理。对财政投入资金进行专户、专账、专人管理，厉行节约，专款专用。2、加强项目责任管理。把工作任务责任到部门、责任到人，有效地加快了工作进度。**（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2021年，市残联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专项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达到了预期的完满效果，自评情况为优秀**（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一是市本级残疾人服务机构设施建设仍有困难。我市残疾人工作总体上比较均衡，但就残疾人服务机构设施建设一直还是一块短板。二是残疾人就业政策不平衡问题不容忽视。集中就业仍持续萎缩，残疾人职工数人数减少；辅助性就业与庇护照料的政策不平衡，机构建设推动难，涉残机构扶持力度不大难运行；建议：进一步加强对残疾人事业经费投入。建立稳定的残疾人事业经费投入保障机制，实现残疾人事业经费投入与经济发展同步增长。大力宣传残疾人事业，积极动员社会力量支持残疾人事业。 |

附件3-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参考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具体指标** | **评价标准** | **自评****得分** |
| 项目决策 | 20 | 项目目标 | 4 | 目标内容 | 4 | 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目标明确；目标细化；目标量化 | ①设有目标（1分）②目标明确（1分）③目标细化（1分）④目标量化（1分） | 4 |
| 决策过程 | 8 | 决策依据 | 4 | 有关法律法规的明确规定；某一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某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某一实际问题和需求 | ①符合法律法规（1分）②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1分）③部门年度工作计划（1分）④针对某一实际问题和需求（1分）以上③需提供佐证资料。 | 4 |
| 决策程序 | 4 |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履行了相应手续 | ①符合申报条件（2分）②项目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管理办法（1分）③项目调整履行了相应手续（1分） | 4 |
| 资金分配 | 8 | 分配办法 | 3 | 根据需要制定的相关资金管理办法；管理办法中有明确资金分配办法；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 ①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1分）②办法健全、规范（1分）③因素全面合理（1分）以上①需提供佐证资料。 | 3 |
| 分配结果 | 5 | 资金分配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公平合理 | ①符合分配办法（2分）②分配公平合理（3分）此项需提供相应的资金分配方案。 | 5 |
| 项目管理  | 25 | 资金到位 | 5 | 到位率 | 3 |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100% | 根据项目资金的实际到位率计算得分（3分） | 2 |
| 到位时效 | 2 | 资金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 ①到位及时（2分）②不及时但未影响项目进度 （1分）③不及时并影响项目进度（0.5分） | 1 |
| 资金管理 | 10 | 资金使用 | 7 | 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情况；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无超标准开支情况；无超预算情况 | ①虚列套取扣4-7分 ②依据不合规扣2分③截留、挤占、挪用扣3-6分④超标准开支扣2-5分⑤超预算扣2-5分 | 7 |
| 财务管理 | 3 |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制度执行严格；会计核算规范 | ①财务制度健全（1分）②严格执行制度（1分）③会计核算规范（1分）以上①需提供佐证资料。 | 3 |
| 项目管理  | 25 | 组织实施 | 10 | 组织机构 | 1 |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 | ①机构健全、分工明确 （1分） | 1 |
| 支撑条件 | 1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提供或具备了必备的人员、场地和设备等条件 | 具备人员、场地、设备条件（1分） | 1 |
| 项目实施 | 3 | 项目按计划开工；按计划进度开展；按计划完工 | ①按计划开工（1分）②按计划开展（1分）③按计划完工（1分） | 3 |
| 管理制度 | 5 |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 | ①管理制度健全（2分）②制度执行严格（3分）以上①需提供佐证资料。 | 5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具体指标** | **评价标准** | **自评****得分** |
| 项目绩效 | 55 | 项目产出 | 15 | 产出数量 | 5 | 目标完成率=目标完成数/预定目标数×100% | 完成绩效目标100%得5分，未完成100%的同比例扣减。 | 5 |
| 产出质量 | 4 | 目标完成质量=实际达到的效果/预定目标×100% | 项目产出质量达到绩效目标100%得4分，未完成100%的同比例扣减。 | 4 |
| 产出时效 | 3 | 项目资金使用的预定目标是否如期完成，未完成的理由是否充分 | 项目产出时效达到绩效目标得3分，未如期完成且无充分理由的扣3分。 | 3 |
| 产出成本 | 3 | 项目产出成本是否按绩效目标控制 | 项目产出成本按绩效目标控制得3分，未完成的，按超支比例扣减。 | 3 |
| 项目效果 | 40 | 经济效益 | 8 | 指项目对国民经济和区域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等 | 完成绩效目标设定的经济效益得8分，未完成的，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 8 |
| 社会效益 | 8 |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社会综合效益 | 完成绩效目标设定的社会效益得8分，未完成的，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 8 |
| 环境效益 | 8 | 项目实施是否对环境产生积极或消极影响 | 完成绩效目标设定的积极的环境效益得8分，未完成的，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 8 |
| 可持续影响 | 8 | 项目实施对人、自然、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影响 | 完成绩效设定目标的得8分，未完成的，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 8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 | 服务对象满意率=项目区被调查人数中表示满意的人数(户数)/ 被调查人数(户数)×100% | 满意率达90%（含）以上的得8分，80%（含）-90%得6分，70%（含）-80%得4分，60%（含）-70%得2分，60%以下不得分。 | 8 |
| **总分** | **100** |  | **100** |  | **100** |  |  | **98** |

备注：部门（单位）根据项目实际，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参考样表）》上进一步完

善、量化、细化个性指标，形成本项目的指标体系。